

# 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025 年本级预算公开

## 目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安排情况

三、支出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四、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蔡甸区大数据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承担申请市级数据资源和建立专家咨询团队，组织数据清单梳理、数据目录管理、数据质量提升等数据治理工作；

2. 参与制定数据资源归集、治理、共享、开放和利用等技术标准规范；做好数字化工作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3. 承担全区电子政务网络建设的统筹规划；

4. 承担全区政务网络、大数据平台、区政府门户网站、电子公文系统等区级政务数字基础设施的技术保障工作；

5. 做好区级数据中心的管理和维护工作；

6. 做好区级政务机房的技术保障工作；

7. 做好电子政务网络安全工作，建立完善安全保障体

系。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中共蔡甸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中共武汉市蔡甸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蔡甸区经济信息化和科技创新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蔡编[2024]41号)文件精神，保留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公益一类，副处级规格。

中心内设2个正科级内设机构：即数据资源治理科（综合科）、数字设施保障科。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核定事业编制11名。核定主任1名，副主任2名，核定内设机构科级领导职数2名。经费形式为财政全额拨款

实际在岗人数8名，其中主任1名，副处级干部1名，科级及科级以下人员2名，专业技术人员4人。

大数据中心现有事业退休人员1名。

## 第二部分 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表1

## 收支总表

[072003]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3.96
经费拨款(补助)	537.69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0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6.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1.0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37.69	本年支出合计	547.69
上年结转结余	1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547.69	支 出 总 计	547.69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 二、部门收入总表

表2

## 收入总表

单位: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547.69	537.69	537.69								10.00					10.00
072	武汉市蔡甸区经济和信息化科技	547.69	537.69	537.69								10.00					10.00
072003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547.69	537.69	537.69								10.00					10.00

## 三、部门支出总表

表3

## 支出总表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47.69	227.69	32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3.96	163.96	320.00			
20137	网信事务	483.96	163.96	320.00			
2013750	事业运行	173.96	163.96	10.00			
2013799	其他网信事务支出	310.00		3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0	36.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10	36.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	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2.06	22.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1.03	11.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	6.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09	21.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09	21.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3	17.53				
2210202	提租补贴	3.56	3.56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72003]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37.69	一、本年支出	537.69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7.69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96
经费拨款(补助)	537.69	(二) 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0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 卫生健康支出	6.53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 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 农林水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 金融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21.09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37.69	支 出 总 计	537.69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3]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7.69	227.69	210.85	16.84	31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96	163.96	147.12	16.84	310.00
20137	网信事务	473.96	163.96	147.12	16.84	310.00
2013750	事业运行	163.96	163.96	147.12	16.84	
2013799	其他网信事务支出	310.00				3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0	36.10	36.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10	36.10	36.1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0	3.00	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6	22.06	22.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3	11.03	11.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	6.53	6.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6.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53	6.53	6.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09	21.09	21.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09	21.09	21.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3	17.53	17.53		
2210202	提租补贴	3.56	3.56	3.56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072003]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7.69	227.69	210.85	16.84	310.00
08	产业发展科	537.69	227.69	210.85	16.84	310.00
072	武汉市蔡甸区经济信息化和科技创新局	537.69	227.69	210.85	16.84	310.00
072003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537.69	227.69	210.85	16.84	310.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072003]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7.69	210.85	16.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7.85	207.85	
30101	基本工资	37.94	37.94	
30102	津贴补贴	8.87	8.87	
30103	奖金	71.00	71.00	
30107	绩效工资	28.35	28.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06	22.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3	11.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3	6.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8	0.6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53	17.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4	3.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4		16.84
30201	办公费	2.93		2.93
30206	电费	1.80		1.80
30207	邮电费	0.30		0.30
30213	维修(护)费	0.20		0.20
30216	培训费	1.13		1.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28	工会经费	1.50		1.50
30229	福利费	5.17		5.1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		2.0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3.00	
30302	退休费	3.00	3.00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03]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0		1.50		1.50	0.30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b>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b>				
3]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9				
<b>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b>				
[072003]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025 年没有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十、项目支出表

表10										
<b>项目支出表</b>										
[072003]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单位: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47.69	537.69					10.00	
072	武汉市蔡甸区经济信息化和科技创新局		547.69	537.69					10.00	
072003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547.69	537.69					10.00	
1	人员经费		210.85	210.85						
420114240728000000100	基本工资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37.94	37.94						
420114240728000000103	保留津贴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0.68	0.68						
420114240728000000105	在职人员物业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26	2.26						
420114240728000000106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3.56	3.56						
420114240728000000107	交通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38	2.38						
420114240728000000110	绩效工资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8.35	28.35						
420114240728000000112	在职人员奖励性津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71.00	71.00						
420114240728000000113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2.06	22.06						
420114240728000000114	职业年金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11.03	11.03						
420114240728000000115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6.53	6.53						
420114240728000000117	失业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0.53	0.53						
420114240728000000118	工伤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0.15	0.15						
420114240728000000121	住房公积金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17.53	17.53						
420114240728000000123	人才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3.84	3.84						
420114240728000000140	退休奖励性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3.00	3.00						
2	公用经费		16.84	16.84						
420114240721000000102	在职人员公用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12.33	12.33						
420114240721000000103	离退休人员公用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0.01	0.01						
420114240721000000107	三费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4.51	4.51						
3	项目支出		320.00	310.00					10.00	
420114250721000000105	2025年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10.00						10.00	
420114240721000000123	智慧城市专项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50.00	50.00						
420114240721000000124	大数据中心网络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60.00	260.00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1月2日.....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填报人	陈晨	联系电话	17786477679			
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总体收支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4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537.69	98.17%	876.13	734.96
		其他资金	10.00	1.83%	0	0
		合计	547.69	100%	876.13	734.96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227.69	41.57%	348.13	394.96
		项目支出	320.00	58.43%	528	340
合计		547.69	100%	876.13	734.96	
部门职能概述	<p>1.：参与研究全区大数据、电子政务、智慧城市、数字政府等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负责技术指导</p> <p>2.：统筹推荐全区政务信息字眼的归集、治理、共享、开发、利用工作；建设、管理区级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平台；</p> <p>3.：协调推进全区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承担全区智慧城市公共信息平台 and 主题数据库建设</p> <p>4.：承担全区政务网络的统筹规划、日常维护工作，承担区级数据中心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承担区级视频会议系统的建设指导和技术保障工作</p>					
年度工作任务	<p>1.：协调推荐全区政务网络建设和日常维护工作</p> <p>2.：整合资源，多措并举，协同推进市民热线投诉案件的办理工作</p> <p>3.：加快智慧城市顶层规划设计的编制工作</p> <p>.....</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大数据中心网络经费	260	260	支付政务网通信服务费用		
	智慧城市专项经费	50	50	智慧城市项目工作经费		
	2015年大数据中心往来资金	10	10	保障政务网及机房智慧城市安全有序运行、网络机房电费		
年度目标 1: 做好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技术支撑工作，保障全区办公网络安全正常运行。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大数据中心网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务网通信服务	完成当年政务网通信服务任务	完成当年政务网通信服务任务	完成当年政务网通信服务任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机房日常运维	完成机房运维	完成机房运维	完成机房运维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100%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100%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100%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政务网安全运行	保证政务网长期稳定安全运行	保证政务网长期稳定安全运行	计划数据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相关制度适应性	现行政策有利于系统有效运行	现行政策有利于系统有效运行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用户对网络使用感受及满意度测评	发放调查问卷, 调查政务网使用感受及满意度	发放调查问卷, 调查政务网使用感受及满意度	计划数据
<b>年度目标 2: 加强顶层规划设计, 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智慧城市专项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完成当年智慧城市运行维护任务	完成当年智慧城市运行维护任务	完成当年智慧城市运行维护任务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100%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100%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100%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智慧城市安全运行	保障智慧城市项目安全运行	保障智慧城市项目安全运行	保障智慧城市项目安全运行	计划数据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相关制度适应性	现行政策有利于系统有效运行	现行政策有利于系统有效运行	计划数据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大数据中心 2025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14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大数据中心网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项目负责人	陈晨、张钠		联系电话	17786477679 15271813868	
项目属性	持续性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项目立项依据	区政府重点项目				
项目实施方案	区政府重点项目				
项目总预算	260		项目当年预算	2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为 310 万，2024 年预算为 152 万元，2025 年预算为 260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化服务	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化服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化服务合同	
机房运维费用	机房运维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	政务机房驻场维护合同,	
数据资源治理经费	数据资源治理经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	多方询价	
政务网互联网出口费用	政务网互联网出口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	政务网互联网出口合同	
OA系统日常运维与安全加固	OA系统日常运维与安全加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政府网网络安全及OA系统运行维护合同	
蔡甸云托管应用安全运维	蔡甸云托管应用安全运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厂家询价	

####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机房运维费用	1	65
政务网互联网出口费用	1	125
OA系统日常运维与安全加固	1	30
蔡甸云托管应用安全运维	1	5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化服务	完成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化服务
机房运维费用	完成机房运维
数据资源治理经费	完成武汉市“高效办成一件事”数据资源共享相关考核目标
政务网互联网出口费用	完成政务网互联网出口
OA系统日常运维与安全加固	完成OA系统日常运维与安全加固
蔡甸云托管应用安全运维	完成蔡甸云托管应用安全运维

完成及时率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 100%
资金控制率	不超过年初预算
保障政务网安全运行	保证政务网长期稳定安全运行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相关制度适应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用户感受及满意度测评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大数据中心网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维护	完成当年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维护	完成当年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维护	完成当年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维护	完成当年政府门户网站运行维护
		质量指标	机房日常运维	完成机房运维	完成机房运维	完成机房运维	完成机房运维
			政务网网络安全和 OA 运行维护	完成当年政务网网络安全和 OA 运行维护	完成当年政务网网络安全和 OA 运行维护	完成当年政务网网络安全和 OA 运行维护	完成当年政务网网络安全和 OA 运行维护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 100%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 100%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 100%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 100%
		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政务网安全运行	保证政务网长期稳定安全运行	保证政务网长期稳定安全运行	保证政务网长期稳定安全运行	保证政务网长期稳定安全运行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相关制度适应性	现行政策有利于系统有效运行	现行政策有利于系统有效运行	现行政策有利于系统有效运行	现行政策有利于系统有效运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对网络使用感受及满意度测评	发放调查问卷, 调查政务网使用感受及满意度	发放调查问卷, 调查政务网使用感受及满意度	发放调查问卷, 调查政务网使用感受及满意度	发放调查问卷, 调查政务网使用感受及满意度

# 大数据中心 2025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2024 年 8 月 14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大数据中心智慧城市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项目负责人	陈晨		联系电话	17786477679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项目立项依据	区政府重点项目				
项目实施方案	区政府重点项目				
项目总预算	5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为 50 万元，2024 年 30 万元，2025 年预算金额为 5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完成智慧城市运行维护	完成当年智慧城市项目运行维护任务	电费	50	实际电费使用金额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实际完成率		完成当年智慧城市运行维护任务					
完成及时率		工作目标完成率 100%					
资金控制率		不超过当年预算金额					
智慧城市安全运行		保障智慧城市项目安全运行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现行政策有利于系统有效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智慧城市专项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完成当年智慧城市运行维护任务	完成当年智慧城市运行维护任务	完成当年智慧城市运行维护任务	完成当年智慧城市运行维护任务
			完成及时率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100%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100%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100%	工作目标完成率达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社会效益指标	智慧城市安全运行	保障智慧城市项目安全运行	保障智慧城市项目安全运行	保障智慧城市项目安全运行	保障智慧城市项目安全运行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相关制度适应性	现行政策有利于系统有效运行	现行政策有利于系统有效运行	现行政策有利于系统有效运行	现行政策有利于系统有效运行

### 第三部分 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为 547.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37.69 万元，上年结转 10 万元。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为 547.69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3.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1.09 万元。

#### 二、收入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收入预算数 547.6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缩减 187.27 万元，缩减 25.48%，主要原因是：压减开支。

####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大数据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为 537.6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97.2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项目经费的减少，安排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227.6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67.27 万元，减少 42.35%，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减少。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 207.85 万元，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2) 商品服务支出 16.84 万元。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费）3万元。

2、项目支出 32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和业务需要，调整区级项目建设，机构改革。其中：

(1) 大数据网络经费 26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网费用、机房维修维护费用等。

(2) 智慧城市专项经费 50 万元，主要用于智慧城市项目信息中心机房的维护费用。

(3) 蔡甸区大数据中心往来资金 10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化系统（政府门户、OA、大数据平台治理）的维护费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入 537.69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支出 537.69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3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9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1.09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支出 537.69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53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3.9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1.09 万元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基本支出 227.6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67.27 万元，减少 42.35%，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减少。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207.85 万元，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2）商品服务支出 16.84 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费）3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8 万元，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项目支出 32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2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和业务需要，调整区级项目建设，机构改革。其中：

（1）大数据网络经费 26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网费用、机房维修维护费用等。

（2）智慧城市专项经费 50 万元，主要用于智慧城市项目信息中心机房的维护费用。

(3) 蔡甸区大数据中心往来资金 10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化系统（政府门户、OA、大数据平台治理）的维护费用。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机关运行经费为 227.6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7.85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16.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支出 3 万元。

### (二) 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2025 年大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 226.8 万元，其中大数据中心网络经费 22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办公费 0.3 万元。

###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大数据中心 2025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大数据中心 2025 年没有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设置绩效目标为 2 个，总金额为 310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100%，主要包括大数据网络经费 260 万元、智慧城市专项经费 50 万元。

####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

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事业单位医疗(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资源勘探开发和服务支出(款)

        行政运行(资源勘探)(项)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项)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款)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

理) (项)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

####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提租补贴(项)

(九)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